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编制了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报告内容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1、公司IPO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45号文核准，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月17日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5,719.2116万股，其中公开发行新股5,256.8462万股，公司股东发售462.3654万股，发行价格为14.3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75,435.74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

资金净额为 68,963.57 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14 年 1 月 22 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健验字[2014]2-1 号《验资报告》。

2、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91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了 6,169.6556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发行价格为 19.77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21,974.09 万元，另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2,450.00 万元后，募集资金到账金额为 119,524.09 万元，另扣除从账上支付的律师费、审计验资费、证券登记费 292.17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19,386.79 万元（其中发行费用增值税进项税额 154.87 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17 年 4 月 15 日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健验[2017]2-13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与结余情况

1、公司IPO募集资金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68,963.57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69,272.14
	利息收入净额	327.87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利息收入净额	0.07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69,272.14
	利息收入净额	327.94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19.37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0.09
差异[注]	G=E-F	19.28

注：差异系公司自有资金转入和公司支付法院扣划款。

2、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119,386.79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65,168.26
	利息收入净额	95.62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利息收入净额	0.03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65,168.26
	利息收入净额	95.65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54,314.18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2.26
差异[注]	G=E-F	54,311.92

注：差异系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及公司支付法院划款。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公司IPO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监管制定了严格的规定。公司募集资金到位后，严

格按照《管理办法》的规定，实行募集资金的专项存储制度。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公司分别在交通银行郴州分行、中国工商银行郴州北湖支行、中国民生银行长沙分行、中国银行郴州分行等开设了四个募集资金专户，仅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作其他用途。为进一步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2014年2月20日，公司分别与银行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报告期内三方监管协议得到切实履行。

2、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2017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分别在交通银行郴州分行、中国工商银行郴州北湖支行、中国建设银行郴州南大支行开设了三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该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2017年4月28日，公司分别与银行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报告期内三方监管协议得到切实履行。

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履行《管理办法》规定的申请和审批程序，确保专款专用。公司在进行项目投资时，资金支出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资金使用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凡涉及募集资金的支出由具体使用部门或单位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提出募集资金使用申请，经财务负责人、总经理审批后，财务部门执行。本公司充分保障保荐机构、独立董事以及监事会对募集资金使用和管

理的监督权。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有 4 个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交通银行郴州分行	43768000001801988****	306.4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31010421001****	30.2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北湖支行	191102101920026****	440.2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分行	61066038****	89.91	
合 计		866.79	

注：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以上账户均已被司法冻结。

2、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有 3 个募集资金专户，剩余募集资金（不含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交通银行郴州分行	43789999101999999****	8.9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北湖支行	191102101905006****	67.4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南大支行	4305017038360988****	22,570.17	
合 计		22,646.58	

注：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以上账户均已被司法冻结。

三、2020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2014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2014 年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已全面竣工，报告期内未新增投入。

2、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募投项目累计投入资金 69,272.13 万元（未包括从自筹资金转入专户的 1,266.98 万元），占承诺投资项目总额的 100.44%，其中：

(1) 白银技术升级技改工程项目累计已投入 27,627.01 万元，占该项目投资总额的 100.60%。

(2) 5 万 t/a 铅冰铜渣资源综合利用项目累计已投入 17,175.29 万元，占该项目投资总额的 99.01%。

(3) 中国银都-金贵白银城项目累计投入 24,469.83 万元，占该项目投资总额的 110.10%。

IPO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一览表详见附件 1-1

(二)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报告期内，受国内有色金属行业的波动影响，国内银行抽贷放贷收紧公司已全面终止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

2、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承诺投资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65,168.26 万元，占承诺投资项目总额的 54.66%，其中：

(1) 2000t/a 高纯银清洁提取扩建项目累计投入 13,725.47 万元，占该项目投资总额的 100%。

(2) 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累计投入 12,743.01 万元，占该项目投资总额的 100%。

(3) 3 万 t/a 二次锑资源综合利用项目累计投入 3,399.78 万元，占该项目投资总额的 100%。

(4) 偿还银行贷款项目累计投入 35,300 万元，占该项目投资总额的 100%。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附件 1-2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变更情况

2020年1月1日至本专项报告出具日,公司2014公开发行股票、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结项、变更情况如下:

(一) 2014年公开发行股票

该项目已全面竣工,详见IPO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一览表附件1-1

(二) 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公司于2020年4月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终止实施2000t/a高纯银清洁提取扩建项目、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3万t/a二次锑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0年,本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违规情形。

附件: 1-1. IPO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2.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30日

附件 1-1

IPO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 年度

编制单位：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8,963.5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9,272.1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4,159.2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5.03%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白银升级技改工程项目	否	27,461.40	27,461.40		27,627.01	100.60%	2016年3月31日	-1,387.43	否[注 1]	否	
2. 5 万 t/a 铅冰铜渣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否	17,347.30	17,347.30		17,175.29	99.01%	2017年3月31日	-2,273.29	否[注 2]	否	
3. 中国银都一金贵白银城	是	22,226.00	22,226.00		24,469.84	110.10%	2018年1月31日	277.121	否[注 3]	是	
4. 变更项目后根据实际情况统筹安排资金	是	1,933.20									
合 计	—	68,967.90	67,034.70		69,272.14			-3,383.59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			[注 1] 白银升级技改工程项目因本期公司资金链断裂、公司生产经营不正常等问题导致本年实现效益为负数。								

目)	<p>[注 2]5 万 t/a 铅冰铜渣资源综合利用项目由于环保政策要求铅冰铜的购销双方需要办理环保手续,对铅冰铜的采购造成的一定程度的限制,本公司自有的铅冰铜满足不了自身生产的需求,同时本公司资金链断裂,公司生产经营不正常等问题导致本年实现效益未达预期目标。</p> <p>[注 3]中国银都一金贵白银城项目因本期公司资金链断裂、生产经营不正常及新冠疫情影响下的旅游行业长时间处于低谷期导致本期该项目的效益尚未完全达到预期目标</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随着国家环保法律法规的不断完善,环保监管越来越严格,众多环保没有达标的小冶炼企业相继“关、停、并、转”,导致原募投项目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次氧化锌烟灰”的市场供应量大幅减少,继续实施原项目将面临原材料供应不足及采购成本大幅上涨的风险;同时由于全国电锌产能过剩,电锌的市场价格波动较大,近几年来一直呈现震荡下跌的趋势,进一步压缩了项目的盈利空间。因此继续投资该项目将不利于公司的经济收益和股东的利益最大化,影响公司盈利能力,难以发挥募集资金应有的功效,因此经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将 5 万 t/a 次氧化锌烟灰资源利用项目变更为中国银都一金贵白银城项目。</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根据公司 2014 年 2 月 27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以及其他相关程序,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8,449.42 万元。</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根据公司 2015 年 4 月 27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 25,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 2015 年 4 月 2 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2016 年 4 月 1 日,公司已将人民币 25,000.00 万元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根据公司 2016 年 4 月 8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 12,000.00 万元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 2016 年 4 月 8 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17 年 4 月 1 日,公司已将人民币 25,000.00 万元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0.09 万元(包含利息收入及手续费支出)均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p>公司收到了多份诉讼事项法律文书,因诉讼事项导致公司部分银行账号被冻结,其中包括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有 4 个募集资金专户。截至本专项报告出具日,公司正在办理募集资金专户解除冻结的相关手续。</p>

附件 1-2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 年度

编制单位：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9,386.7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4,063.6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5,168.2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4,063.6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5.28%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2000t/a 高纯银清洁提取扩建项目	是	44,554.82	13,725.47		13,725.47	100.00%	2020年12月31日[注4]	-16,432.69	否[注1]	是
2. 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是	18,717.10	12,743.01		12,743.01	100.00%	2020年12月31日[注5]		不适用[注2]	是
3. 3万t/a二次锑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是	20,660.00	3,399.78		3,399.78	100.00%	2020年12月31日[注6]		不适用[注3]	是
4. 偿还银行贷款	否	35,300.00	35,300.00		35,300.00	100.00%				否
5.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是		54,063.66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19,231.92	119,231.92		65,168.26			-16,432.69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注 1]该项目由多个子项目组成，历年均有部分完工，因公司资金链断裂，银行账户冻结等问题导致剩余项目无法正常开展，故公司已终止募投项目，并将已完工项目转固，相应本年实现效益为负数</p> <p>[注 2]该项目由多个子项目组成，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部分子项目，但因公司资金链断裂，银行账户冻结等问题导致剩余项目无法正常开展，故公司已终止募投项目，并将已完工项目转固，且该项目主要是公司技术开发等投入，无法单独核算效益</p> <p>[注 3]该项目由多个子项目组成，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部分子项目，但因公司资金链断裂，银行账户冻结等问题导致剩余项目无法正常开展，故公司已终止募投项目，并将已完工项目转固，且该项目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转固，暂无效益产生</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受中国有色金属行业的波动，国内银行抽贷放贷收紧等问题的影响，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 日、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以及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决定终止这三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 54,314.15 万元（含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公司 2017 年 5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7,482.35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根据公司 2018 年 5 月 3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 56,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 2018 年 5 月 3 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公司已将人民币 56,000.00 万元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根据公司 2019 年 4 月 3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 54,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 2019 年 4 月 30 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由于自 2019 年下半年以来，本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和其他账户绝大部分资金均被冻结，募投项目处于停滞状态，本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受到很								

	大影响，前述暂时使用募集资金未能如期归还。2020年4月24日，本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剩余募集资金及相关利息合计54,314.15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实际余额2.26万元（包含利息收入及手续费支出）均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由于以前年度诉讼事项的影响，公司部分银行账号被冻结，其中包括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3个募集资金专户。公司正在办理募集资金专户解除冻结的相关手续。

注：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为不含增值税进项税额的募集资金总额。

附件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0 年度

编制单位：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中国银都一金贵白银城	5 万 t/a 次氧化锌烟灰资源利用项目	22,226.00		24,469.84	110.10	2018 年 1 月 31 日	277.12	否[注 1]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00t/a 高纯银清洁提取扩建项目、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3 万 t/a 二次锑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54,063.66						[注 2]	是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注 1]为适应市场环境的变化、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升公司竞争力和盈利能力，2015 年 2 月 13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独立意见》，并经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根据议案公司拟终止实施“5 万 t/a 次氧化锌烟灰资源利用项目”，改为中国银都一金贵白银城项目。</p> <p>[注 2]受中国有色金属行业的波动，国内银行抽贷放贷收紧等问题的影响，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 日、24 日召开董事会四届二十八次会议以及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终止这三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 54,314.15 万元（含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银行结算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注 1]中国银都一金贵白银城项目因本期公司资金链断裂及新冠疫情的影响旅游行业长时间处于低谷期导致本期该项目的效益尚未完全达到预期目标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